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ST金刚

公告编号：2021-058

##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郑州华晶”）近日结合企查查、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信息以及收到的相关法律文书，并向公司有关部门进行问询或了解，现将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情况公告如下：

### 一、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1	江苏恒源液压有限公司	19.73	江苏恒源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恒源”）与郑州华晶从2017年12月2日开始发生业务往来，到2018年3月27日，江苏恒源与郑州华晶共发生两笔业务合同，合计业务金额48.60万元。至2018年4月27日，郑州华晶付款19.44万元，2020年1月21日郑州华晶又付款10万元，实际结欠货款为19.16万元，江苏恒源向法院提起诉讼。	双方已达成调解： 1、郑州华晶于2021年7月30日前向申请人江苏恒源支付货款191600元； 2、若郑州华晶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应另支付江苏恒源逾期利息； 3、江苏恒源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法院于2021年6月9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21）豫0191民特572号】，裁定调解协议有效。
2	河南省苏豫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5,082.27	河南省苏豫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简称“苏豫有色”）诉称其于2018年9月29日与郑州高新科技企业加速器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加速器”）签订《借款合同》，向加速器出借53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9月29日至2019年1月28日止，年利率24%。郑州华晶、河南华晶、郭留希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借款到期后，加速器未如约还款付息。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决。 （一审判决结果：1、判决加速器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苏豫有色借款本金4700万元及利息； 2、郑州华晶、河南华晶、郭留希对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加速器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加速器追偿。）	2021年5月18日，法院已提取公司在农投华晶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退伙后可分配金额29764501元。 2021年5月20日，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21）豫01执202号之二】，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 (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3	郑州天庆塑化有限公司	51.86	郑州天庆塑化有限公司（简称“天庆塑化”）诉称与郑州华晶之间存在长期买卖合同关系，经核算，开票日期至2018年年底的未结货款，郑州华晶尚欠其363483.36元未付。2019年，天庆塑化又先后多次向郑州华晶提供相应货物，2019年的结算金额为585743.98元。郑州华晶先后向天庆塑化支付了部分货款。后双方之间进行了对账，截止到2020年7月27日，郑州华晶共欠天庆塑化货款432186.4元。后郑州华晶至今未支付货款，天庆塑化向法院提起诉讼。	2020年10月12日一审已判决： 1、郑州华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天庆塑化货款432186.4元及违约金； 2、驳回郑州天庆塑化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执行过程中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公司已履行和解协议。该案件已结案。

注：案情简述为根据起诉状、上诉状等材料编制，上述诉讼案件的涉诉金额为根据起诉状暂计金额，因利息原因可能存在变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披露的诉讼事项除上述诉讼有进展外，其他诉讼暂无进展。

关于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及诉讼进展情况，具体可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新增诉讼情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 (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1	河南林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281.8	2017年郑州华晶将其投资建设的“年产700万克拉宝石级钻石项目工程”发包给河南林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林川建筑”），双方在2017年7月22日至2018年10月16日相继签订了相关工程的10份合同，对具体项目的施工事宜进行了约定。2019年10月16日双方签订《协议书》，约定解除上述10份施工合同，确定已完成工程质量合同，林川建筑已完成工程造价为179361312.32元，郑州华晶支付工程款59671317.1元，尚欠部分工程款未支付，林川建筑向法	诉讼请求： 1、依法判令郑州华晶向林川建筑支付工程款79337635.88元及利息10106903.71元； 2、依法判令郑州华晶向林川建筑赔偿损失62429397.65元及逾期支付损失944071.2元； 3、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郑州华晶承担（以上共计152818008.44元）	公司于2021年6月下旬收到起诉书相关材料。该案件暂未开庭。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院提起诉讼。在诉讼过程中，郑州华晶向林川建筑支付工程款5702359.34元。双方在2020年3月26日达成《和解协议书》，协议签订至2020年12月份郑州华晶向林川建筑支付工程款3065万元。双方于2021年2月23日签订《还款补充协议》，约定本协议签订五个工作日内郑州华晶向林川建筑支付500万元，三月底前支付1500万元，四月至十一月每月支付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剩余款项2021年12月结清。现郑州华晶支付了400万元整，未依据约定履行支付义务，林川建筑向法院提起诉讼。		

### 三、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现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共涉及84项诉讼/仲裁案件（较上期减少公司与天庆塑化诉讼案件，双方在执行过程中达成和解，公司已履行和解协议，案件已结案；新增公司与林川建筑诉讼案件），案件金额合计约592,194.72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案件80项，案件金额约569,256.18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案件4项，案件金额约23,042.26万元。根据案件材料显示，公司作为借款人的案件21项，案件金额约为237,901.74万元；作为担保人、差额补足方的案件27项，案件金额约为198,923.95万元；其他案件36项，案件金额约为155,369.03万元，其中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案件概况为公司同意并承诺将在约定条件满足时以发行股票及/或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天弘华融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河南金利福与深圳金利福全部股权，使得天弘华融以投资项目退出收益及利润分配向原告支付现金的方式，实现浙商银行资管计划的投资退出。）涉及金额约为89,180.84万元。

上述案件中已判决生效案件47项，案件金额为280,033.08万元，其中根据

案件材料显示，公司作为借款人的案件 10 项，案件金额约为 101,862.67 万元；作为担保人、差额补足方的案件 23 项，案件金额约为 161,048.13 万元；其他案件 14 项，案件金额约为 17,122.28 万元。根据判决公司承担责任的案件金额约为 275,835.64 万元，其中因借款案件判决公司承担责任的案件金额为 101,862.67 万元，因担保、差额补足案件判决公司承担责任的案件金额为 156,857.62 万元，因其他案件判决公司承担责任的案件金额为 17,115.35 万元。双方已达成和解的案件 14 项，涉及公司及子公司承担责任的案件金额约为 22,702.72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承担责任的案件金额因利息、违约金等原因可能存在变动）。

2、经对诉讼相关事项的全面梳理及与律师团队充分沟通后，公司根据涉诉情况计提预计负债，同时计入营业外支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诉讼案件合计已划扣公司及子公司资金 80,786.6 万元（较上期新增法院提取公司在农投华晶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退伙后可分配金额 2976.45 万元；公司浙商银行账户被划扣 6.67 万元、海口农商行账户被划扣 4269.53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账户被划扣 18.23 万元（以 1 美元=6.4567 人民币换算）、中信银行账户被划扣 2.54 万元以及中国光大银行账户被划扣 0.46 万元，以上银行账户资金新增划扣事项公司暂未收到相关执行文书，所涉诉讼案件暂无法确认；因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诉讼案件，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账户被法院强制划扣 348.82 万元）。

3、经自查，部分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决策程序审议批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发布的《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的精神中有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效力的规定，担保行为必须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机关的决议作为授权的基础和来源。目前，公司在全面自查及核实中，并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应诉，争取尽快解决相关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4、因涉及的多起诉讼事项，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对诉讼进展情况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2日